

项目编号：TYZM-ZFCG-2026020.1B1

旬阳市. 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
包服务(二次)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 购 单 位： 旬阳市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天圆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特别提醒

一、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1.1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4、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二、关于投标

1、投标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三、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1、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在全省统一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加密和解密必须为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完成电子流程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1.12）》，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1、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文件开启与解密

(1)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各自办公场所的电脑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2) 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 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响应文件中签名不能采用机打签名方式，应采用手写方式，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4)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a、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b、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c、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d、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项目概况

旬阳市. 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年07月0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TYZM-ZFCG-2026020.1B1

项目名称: 旬阳市. 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二次)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 37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旬阳市. 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 37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37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软件运维服务	旬阳市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旬阳市. 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5)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
-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 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 (1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旬阳市. 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

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5)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5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年07月01日至2026年07月03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年07月07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 2026年07月07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采购文件须知：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后自行下载磋商文件；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旬阳市中医医院

地址：旬阳县祝尔慷大道4号

联系方式：155915901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天圆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未央路108号荣民时代广场1幢1单元23层2318-A1号

联系方式：153532660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天圆正茂-经办

电话：15353266006

陕西天圆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30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旬阳市中医医院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陕西天圆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未央路 108 号荣民时代广场 1 幢 1 单元 23 层 2318-A1 号 联系人: 天圆正茂-经办 电话: 15353266006
3	项目名称	旬阳市. 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二次)
4	项目编号	TYZM-ZFCG-2026020. 1B1
5	代理费支付方式	由中标单位支付
6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7	付款方式	对公转账
8	操作手册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 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 - 下载专区]] 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9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网站查询的

		<p>截图，加盖企业公章）；</p> <p>（5）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5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p> <p>（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p>
10	评标方法	最低投标价法
11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无
12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提出澄清或质疑的时间	<p>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是否齐全。如有残缺、遗漏或者不清楚的，应在获得采购文件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并采用信函、传真或者直接送达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供应商有义务对采购文件的准确性进行复核，如发现有任何错误或者前后矛盾的，应在规定提交答疑的时间内递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否则，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采购文件所有条款。</p>
13	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和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是在采购文件规定范围内对采购文件中表述不清部分进行进一步阐述或者描述，不得对采购文件实质性条款进行增减或者改动。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已构成对采购文件实质性条款增减或者改动的，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或者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14	谈判有效期	谈判之日起 90 天。
15	谈判保证金的缴纳	无
16	备选谈判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谈判方案和多个报价。
17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15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6 年 07 月 07 日 14 时 00 分
20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 2026 年 07 月 07 日 14 时 00 分 谈判地点：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21	谈判报价	<p>(1) 谈判报价是指旬阳市. 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二次)各品种的加工总价，包括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风险等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以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谈判依据；</p> <p>(2) 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p> <p>(3) 谈判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p> <p>(4) 响应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p> <p>(5) 经谈判小组确认的谈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合同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p> <p>(6) 凡因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谈判供应商自负。</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价格合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也不得高出企业市场价格，否则不予成交。</p> <p>(8)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要求供应商必须单独报价的部分，供应商须在分项报价部分单独报价。</p> <p>(9) 谈判报价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p>

		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	--	------------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项目说明

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适用于旬阳市. 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二次)谈判采购活动。陕西天圆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采购评审、由采购方委托人和评审专家组成的谈判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

2、定义

- 1、采购人： 旬阳市中医医院
- 2、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天圆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3、采购内容及要求： 见第四章。
- 4、潜在供应商： 指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
- 5、供应商： 指按本文件规定领取采购文件后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谈判费用

- 1、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谈判的全部有关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2、本项目谈判保证金收取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第二节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4、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构成

- 1、单一来源谈判邀请函；
- 2、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3、采购需求；
- 4、合同主要条款；
- 5、响应文件格式；

5、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修改或澄清

5.1、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是否齐全。如有残缺、遗漏或者不清楚的，应在获得采购文件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并采用信函、传真或者直接送达

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供应商有义务对采购文件的准确性进行复核，如发现有任何错误或者前后矛盾的，应在规定提交答疑的时间内递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否则，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采购文件所有条款。

5.2、已经领取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有疑问或者认为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5.3、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及时作出答复，若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导致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谈判截止时间。

5.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5、澄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澄清、修改的内容为准。

第三节 响应文件

6、响应文件的构成

- ① 响应报价表
- ②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 ③ 谈判报价表
- ④ 资质证明文件
- ⑤ 响应方案说明
- ⑥ 企业业绩
- 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7、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7.1、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文件资料、图片、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采购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简化字。

7.2、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谈判报价

此次采购项目采购预算为捌拾万元整(¥370000.00元)，供应商只允许各品种提供一个报价，且谈判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则视为废标。

谈判价格应包括完成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总价中不得

缺漏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报价总价中。

8、谈判货币

8.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9、谈判有效期

9.1 谈判有效期为谈判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谈判有效期比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9.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0、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0.1 谈判响应文件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印章及骑缝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在谈判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0.2 除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0.3 电子投标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第四节、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1.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1.2 电子投标文件在招标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进行撤回文件操作。撤回后，可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重新提交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能进行撤回文件操作。是否进行撤回文件操作，由投标供应商决定，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12. 谈判截止日期

12.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进行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系统将拒绝接收。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而适当延长谈判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谈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3.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3.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谈判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14.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4.1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4.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4.3 在谈判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4.4 从谈判截止期始至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确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第五节、谈判与评审

15. 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5.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文件开启、评审工作，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5.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投标单位授权代表不到现场参加开标，须自行在各自办公场所，自备电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谈判。

15.3 投标供应商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新闻咨询→通知公告]中下载并详细阅读《安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ak.sxggzyjy.cn/xwzx/002002/20230812/f8d1e823-ae2d-4a4d-bd23-288b7355443d.html>。

15.4 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15.5 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不见面开标方式因投标人不来开标现场，资格审查如需提供复印件，请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中要求，在响应文件中上传电子版。

15.6 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15.7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由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自动唱标。

15.8 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 60 分钟，投标单位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标书解密。所有投标单位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

15.9 谈判小组将分别与供应商远程进行谈判，请及时关注不见面开播大厅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15.10 谈判结束后，供应商在自备电脑上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陆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排序。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1) 插入 CA 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sxggzyjy.cn/>)；

(2) 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3) 点击**网上报价**；

(4) **报价**：点击  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5) **签章查看**：点击  ，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6) 确认无误如图：

(7) **提交**。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15.11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6. 谈判小组

16.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16.2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6.3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

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6.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7 谈判办法及内容

17.1 谈判原则：

- (1) 坚持谈判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17.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公布第一次报价、资质审查、谈判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最终报价均采用集中报价形式。

17.2.1 第一次报价：第一次报价不予公布。

17.2.2 符合性评审：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谈判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谈判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 (2) 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要求的。
- (4)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 (5) 谈判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 (6)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 谈判过程

1、采购代理机构按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所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

2、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1) 评审内容为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邀请书及采购人要求，价格构成是否合理。

(2) 在技术条件符合本项目的前提下，首轮报价不得超出财政预算，若首轮报价超出采购人承受能力时，供应商应再次报价，直至满足采购人要求为止。

19. 最终报价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0. 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单位支付，成交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直接交纳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交纳。

21、其他事项：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2.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2.1 审查标准

1)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要求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1.2	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4	信用要求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1.5	近三年无重大声明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6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7	社保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5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

		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8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或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其他证明材料。
1.9	不接受联合体书面声明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2)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要求
2.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一致
2.2	响应文件标注、签字、盖章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3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4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5	投标内容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2.6	投标有效期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23.1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3.1.1 供应商政府采购政策

(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规定；

(2)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金融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具体程序以平台指南为准）。

23.1.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② 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③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

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4）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3.1.3 价格优惠比例

（1）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第六节 授予合同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供应商或甲方代表应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后，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第七节、质疑与投诉

26、质疑及投诉

26.1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旬阳市中医医院

联系地址：旬阳县祝尔慷大道4号

联系电话：15591590188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天圆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未央路 108 号荣民时代广场 1 幢 1 单元 23 层 2318-A1 号

联系方式：15353266006

邮 箱： 3668155732@qq.com

26.2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采购要求

1. 项目名称：旬阳市. 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二次)
2. 采购预算：37 万
3.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 1 年

二、旬阳市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明细

一、项目背景与目标

当前，我院作为二级医疗机构，面临上级监管部门及业务协同的接口需求激增。传统“单接口单采”模式存在费用高、周期长、重复协调等弊端。为提升响应效率，降低总体成本，现申请将现有已知接口和未来一年内所有接口的开发、对接及运维工作，以“年度打包服务”模式向现厂商统一采购。

核心目标：

- 1、降本增效：将分散开发费用整合为年度服务费，控制预算。
- 2、快速响应：确保上级政策接口（如微信小程序、职业体检上报）在要求时限内上线。
- 3、系统稳定：确保系统日常维护及时、安全、高效。

二、服务范围

（一）本期已明确接口清单

序号	接口名称	备注
1	金城区域外检	旬阳市医共体总院要求（实现标本流转、报告回传，替代手工录入）
2	易联中心药房	支持处方外延、药品配送
3	美康区域审方	旬阳市医共体总院要求（对接区域审方中心，前置处方审核）
4	安康影像云	医保要求实现影像数据云端共享

5	自助发药机接口	提升发药效率、保障用药安全，缩短患者等候时间
6	工伤保险联网结算	工伤患者直接结算，医院垫付资金回款
7	省医保智能审核平台	医保局要求接入后可实现事前事中的智能提醒
8	医疗器械及高值耗材追溯系统	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的
9	慢病管理（自建）	HIS向慢病系统同步患者信息便于对慢病患者开展用药指导。
10	业财融合数据接口	满足财务管理软件与核心业务的数据对接。
11	DRG控费软件（智能审核）数据接口	满足自建DRG控费软件或上级医保及卫健部门关于医保的政策性软件接口。

（二）已建接口维保

现有医保结算、电子票据等存量接口的日常故障处理、版本适配等。

（三）政策预留

服务期内，国家、省、市卫健委或医保局下发的新增强制性接口及医院高质量发现中所需的硬软件信息系统接口，应视为包含在本年度服务内，不得额外收取接口开发费。如服务期内医院上线新业务系统（如手麻系统、移动护理等），HIS厂商应按本框免费对接，不得重新报价。

三、服务要求

提供合同约定的HIS产品及相关信息化服务，保证产品稳定运行并免费升级。服务方式包括电话、邮件、远程、现场及论坛等，配备专业工程师7×24小时在线响应，日常需求1小时内响应，紧急问题8小时内现场响应。具体服务涵盖：HIS产品应用咨询、系统建设规划、产品安装与故障处理（现场/远程）、报表及

票据修改、操作指导；第三方（医保等）接口修改、政策性报表、数据核对、传输异常处理、对码指导及参保类型变更；提供产品升级程序下载。同时，负责合同期内政策性接口及卫生、医保数据上报处理；每季度进行数据完整性与安全性验证；协助医疗设备调试；积极提出解决方案并消除故障；提供维保期间的升级方案、对同类易错问题提供解决方案并制作操作手册文档说明；对医院进行技术业务培训；收集整理常见故障和问题，每季度对信息科成员开展业务培训不少于一次，必要时开展全院培训，服务期内至少指导开展应急演练一次；在不可抗拒系统故障（如地震、火灾、雷击等）时，帮助医院尽快恢复正常运行。如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对接条件导致已明确的接口未在合同期内完成，待甲方完成对接条件后，中标方无偿完成对接。

四、 商务要求

服务期限：1年

项目预算：370000.00元（叁拾柒万元整）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

第五条 服务质量：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满足国家、省、行业现行有关规范、规程、标准要求。

第六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七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技术保障： 中标单位应提供相应的保障服务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__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时，可向旬阳市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___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___份，乙方___份，政府采购

代理机构___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旬阳市中医医院	乙方 (盖章)	
地址		地址	
分管领导(签字)		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邮政编码	725700	邮政编码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旬阳市中医医院核心业务系统运维及各类数据接口打包服务
(二次)

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响应报价表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三、谈判报价表

四、资质证明文件

五、响应方案说明

六、企业业绩

七、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八、其它

一、谈判报价表

致：陕西天圆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_____）的谈判邀请(编号：_____)，签字代表（姓名、职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供应商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提交谈判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

1. 谈判总价为（大写）人民币 _____（¥_____元）。
2. 如果中标，我们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在谈判有效期内（自谈判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本谈判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 如果在谈判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我们的谈判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天圆正茂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谈判报价表

3.1 谈判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谈判响应单位名称	谈判总报价	服务期	备注
合计： （大写： ）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2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分项报价表（须包含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

第四部分 资质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5)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 2025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注：供应商可自行编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供应商完成项目的技术能力
- 2、售后服务方案
- 3、服务人员
- 4、.....

第六部分、企业业绩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 质量	备注

注：供应商应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类似项目业绩（需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并加盖公司公章。

第七部分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谈判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第八部分 其它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说明 格式自拟)